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京会兴审字第 11000067 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圣制药	股票代码	0028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琴	王琴	
办公地址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电话	023-62910742	023-62910742	
电子信箱	zqb@tszy.com.cn	zqb@tsz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所处医药行业，主要从事医药制造与医药流通，业务范围涵盖医药制造、医药流通、中药材种植加工、药物研发等多个领域，产业链完整。

（二）主要产品

公司药品生产品种丰富，拥有300余个国家药监总局批准的药品批准文号（含药用辅料与药品包装用材料），主要生产销售口服固体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主导产品为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延参健胃胶囊、氯化钠注射液、葡萄糖注射液、血塞通注射液等，根据治疗领域可分为全身抗感染类用药、心脑血管疾病用药、呼吸系统疾病用药、消

化系统疾病用药、皮肤病用药、妇科疾病用药等。其中，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血塞通注射液等70多个药品品种进入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延参健胃胶囊、血塞通注射液、地贞颗粒等150多个药品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为公司独家品种。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儿科药	小儿肺咳颗粒、百咳静颗粒	健脾益肺，止咳平喘。用于肺脾不足，痰湿内壅所致咳嗽或痰多稠黄，咳吐不爽，气短，喘促，动辄汗出，食少纳呆，周身乏力，舌红苔厚；小儿支气管炎见以上证候者。	 
妇科药	地贞颗粒	清虚热，滋肝肾，宁心养神。用于女性更年期综合征阴虚内热证，症见烘热汗出，心烦易怒，手足心热，失眠多梦，腰膝酸软，口干，便秘等症。	
骨科药	藤黄健骨丸	补肾，活血，止痛。用于肥大性脊椎炎，颈椎病，跟骨刺，增生性关节炎，大骨节病。	
消化系统药	延参健胃胶囊	健脾和胃，平调寒热，除痞止痛。用于治疗本虚标实，寒热错杂之慢性萎缩性胃炎。症见胃脘痞满，疼痛，纳差，嗝气，嘈杂，体倦乏力等。	
心脑血管药	血塞通注射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证；动脉粥样硬化性血栓性脑梗塞、脑栓塞、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见瘀血阻络证者。	

(三) 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我国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行业进入政策密集期，相关政策法规的逐步落实，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两票制、药品零加成、医保控费、带量采购等政策深入推进，医药产业从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及消费各环节均发生了新的变化。对此，公司将积极应对挑战和抓住机遇，保证企业稳健经营。

天圣制药以“全心全意服务人类健康”为使命，始终坚持以“以民为天、以质为圣”的经营管理理念，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第一生命，将“精品化战略、创新型战略、人才化战略”确定为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公司将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强化产品服务、完善创新体制、加强科学管理，提高核心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71,439,923.46	2,261,414,376.96	2,261,414,376.96	-3.98%	2,086,931,557.22	2,086,931,55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92,536.08	153,253,792.00	152,011,277.17	-49.55%	224,496,958.17	223,693,56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842,357.30	127,622,131.22	126,379,616.39	-43.15%	206,328,989.14	205,525,59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37,686.09	-210,406,853.08	-181,507,673.74	141.56%	506,677,240.37	506,677,08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1	0.52	-53.85%	0.94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1	0.52	-53.85%	0.94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7.91%	9.67%	-7.26%	13.26%	13.2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4,646,325,380.56	4,862,062,401.99	4,926,250,011.65	-5.68%	3,391,975,665.31	3,427,501,81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86,789,514.90	3,048,669,646.01	3,076,478,707.45	0.34%	1,805,402,870.48	1,803,494,446.7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1,078,286.30	567,556,101.25	489,895,141.07	492,910,39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67,816.32	43,296,523.31	35,431,390.74	-34,203,19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47,292.92	35,574,418.85	31,147,022.70	-16,726,37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15,539.22	64,278,975.35	52,135,107.79	63,139,142.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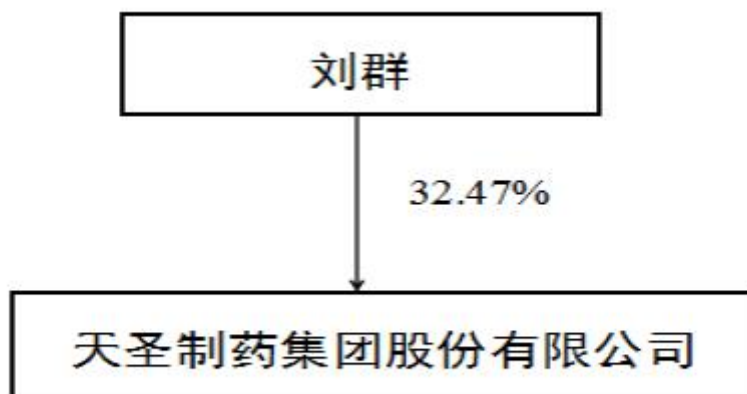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6,34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6,649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群	境内自然 人	32.47%	103,267,932	103,267,932	质押	18,000,000	
重庆渝垫国 有资产经营 有限责任公 司	国有法人	4.34%	13,792,255	0			
全国社会保 障基金理事 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2.50%	7,950,000	0			
彭志红	境内自然 人	1.72%	5,480,000	0			
苏州贝塔股 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26%	4,010,400	0			
广州力鼎凯 得创业投资 有限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08%	3,418,905	0			
北京力鼎财 富成长投资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83%	2,644,656	0			
夏重阳	境内自然 人	0.81%	2,560,000	0			
刘维	境内自然 人	0.77%	2,442,639	1,831,978			
何英	境内自然 人	0.73%	2,32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刘群与第九大股东刘维为兄弟关系。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 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随着我国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行业进入政策密集期，相关政策法规的逐步落实，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两票制、药品零加成、医保控费、带量采购等政策深入推进，医药产业从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及消费各环节均发生了新的变化。对此，公司将积极应对挑战和抓住机遇，保证企业稳健经营。

天圣制药以“全心全意服务人类健康”为使命，始终坚持以“以民为天、以质为圣”的经营管理理念，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第一生命，将“精品化战略、创新型战略、人才化战略”确定为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强化产品服务、完善创新体制、加强科学管理，努力实现公司的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2,171,439,923.4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98%；实现营业利润 128,558,636.3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9.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92,536.0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55%。

1、市场营销

公司强化市场建设，继续加大主导产品和有市场潜力产品的市场开发推广力度。在市场开发中实行品牌推广与学术推广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部的前置功能，加大市场广告的投放力度，聚焦重点市场，推动公司产品销售；做好市场准入工作，积极开拓基层市场，抢占市场份额。

2、生产管理

公司合理安排生产调度；加强对生产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保证产品质量；加强安全生产和环保基础管理工作，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定期检测和定期校验，保证公司消防系统的稳定有效可靠运行；完善公司排水管网管理，顺利通过环保部门组织的多次环保检查和验收；加强相关人员的培训及考核，保证产品生产和质量的可控性与稳定性，生产运行平稳有序。

3、内控管理

公司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修订完善工作，恪守依法制药、依法治企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成本管控，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管理层分工落实对各子公司的管理责任，加强公司及子公司质量、安全督导巡查，同时加强对各子公司的内审工作。完善内部的绩效考核制度，实行了月度绩效考核，通过对员工进行量化考核，规范基础考核指标，加强考核计划与过程的控制，强化奖优罚劣的机制，促进了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

4、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018年，面对新时代带来的新变化，公司继续秉承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紧密结合的基本原则，坚持“产品带动产业，产业带动农业，农业带动扶贫”的中药产业扶贫理念，积极响应政府号召，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精神，奉献爱心，助力脱贫攻坚，切实做好产业扶贫和教育扶贫工作。

5、人才培养

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夯实了各项内部基础工作，加强了人才团队建设，为公司外延式扩张发展奠定了基础。

6、研发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药品研究工作，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药品类型	申请分类	所处状态
1	注射用盐酸头孢吡肟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2	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化药	仿制	技术审评
3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4	注射用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5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6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7	注射用氟氯西林钠(0.5g)	化药	仿制	已批准
8	注射用氟氯西林钠(1.0g)	化药	仿制	已批准
9	注射用头孢硫脒	化药	仿制	已批准
10	羟丙甲纤维素空心胶囊	药用辅料	仿制	技术审评中
11	小儿肺咳口服液	中药	新药	已撤回
12	百地滋阴丸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3	参芪益肺丸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4	桂枝茯苓丸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5	复方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16	甘油果糖氯化钠注射液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17	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化药	仿制	综合审评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自制口服固体制剂	351,717,887.02	110,206,284.09	68.67%	-6.47%	-13.02%	-5.59%
自制大容量注	140,499,480.92	71,196,156.42	49.33%	-5.46%	-9.98%	-2.47%

射液						
外购品种	1,403,510,003.42	1,211,935,614.74	13.65%	-9.91%	-41.97%	-7.5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净利润较上一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主要是全面推行两票制后，商业毛利率下降幅度较，从而净利润下降。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6,136,412.24
	应收票据	-2,083,054.00
	应收账款	-784,053,358.24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2,949,477.36
	应付票据	-38,265,772.80
	应付账款	-364,683,704.56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其他应付款	1,272,694.70
	应付利息	-1,272,694.70
	应付股利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	管理费用	-33,857,937.24

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研发费用	33,857,937.24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 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774,438.11 2,161,807.76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包括51家, 与上年相比新增6家, 没有减少, 新增子(孙)公司包括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中大医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广东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和重庆天遥药业有限公司。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